张家港公安聚力打造“预防警务”源头减少经济犯罪

□ 本报记者 丁国锋
□ 本报通讯员 吴宇星 王超

工业企业1.7万多家，4大主导产业均超过千亿规模……连续29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前列的江苏省张家港市，不仅经济体量巨大，新经济、新业态活跃度也一直位居全国前列。

近年来，张家港市公安局聚焦预防警务，架起经济金融“安全网”，筑牢企业内控“防火墙”，搭建全员参与“防范圈”，主动应对经济金融领域的新形势、新挑战、新风险，助力打造县域营商环境标杆城市。前不久，继入选“全国城市营商环境创新县”后，张家港又成功上榜“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标杆县(市)”。

架起经济金融“安全网”

“增值税销项税额较高，与公司经营规模不符，请评估是否存在骗取银行贷款或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的风险。”5月21日，张家港市公安局经侦大队民警李尧收到一条来自“聚合智侦平台”的风险预警。在第一时间向税务机关核实详情后，李尧又通过平台向金融管理局、银保监会等相关部门发布预警指令……当日，各部门协同作战，成功预防一起通过虚增业绩骗取银行贷款的经济案件发生。

“传统涉税侦查的主要方向是偷逃税款。”李尧说，这种多交税款且正常抵扣的风险在以往很难识别，现在“聚合智侦平台”能够对相关部门移交的线索进行多维评估，系统分析每个异常信息背后的潜在风险。

今年以来，张家港市公安局依托公安部“经侦应用云”平台，整合来自市场监督管理、税务、海关等11个政府部门的行政记录，以及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的交易数据，建成“聚合智侦平台”数据池。通过大数据算法模型对数据信息进行清洗、整合和分析，从而实现对各类经济、金融违规违法线索和风险全量感知、实时推送、精准防范。

“该线索就是从我们与税务机关搭建的‘警税协作’数据库中自动抓取的。”张家港市局经侦大队大队长李健介绍，“聚合智侦平台”既可以帮助经侦人员迅速发现异常交易模式、识别潜在经济犯罪线索，又可以为相关部门风险评估和行业指导提供依据，还能够帮助各类市场参与主体维护合法权益、防范资金风险。

“数智聚合的数据先导模式，实现了多元联动的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前端治理。”张家港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邵军民说。“聚合智侦平台”运行半年来，大数据模型已经推送风险预警信息121条，帮助市场主体纠正违规行为104件，提前预防经济、金融违法行为17起，成为张家港市各行政执法和检法机关实现守护经济秩序、维护金融安全的线上主阵地。

今年以来，以数据先导的合成作战模式为支撑，张家港公安经侦部门先后为国家挽回税款损失、为企业群众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有效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市场信心，营造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

筑牢企业内控“防火墙”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是全国首家内河港型保税区，区内企业多达4000余家，包括道康宁、陶氏、瓦克、雪佛龙等22家世界500强企业和11家全球化工50强企业，是“长三角”新材料、重大装备、绿色食品等制造业及配套物流的发展前沿。

2023年6月起，张家港市公安局经侦大队联合法制大队，围绕“先进制造业转型内控风险”重点课题，建立“企业内控服务”专班，每月定期走访骨干重点企业和具有代表性的高新技术企业、政府扶持企业，专门解决企业在法律和内部安全管理上的急难愁盼问题，通过助力企业内控机制建设，护航新质生产力发展。

“我们邀请4个行业协会、7家律师事务所、5家会计师事务所，以保税区的3个‘经心护企工作站’、驻企警务工作室为依托，反复走访调研，共同推进课题研究。”张家港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大队长季国锋介绍，专班梳理了先进制造业企业在转型过程中，从章程修改，到股权结构变动，再到产供销环节权责分离等14个重点环节内控风险点，并针对不同企业提出具体建议和实操指引。

“不能光看财务指标，公司治理和企业内控才是当前资本市场关注的重点，还好有专班带着我们一点一滴抠细节、抓整改。”保税区某高新技术企业负责人刘先生感触颇深，今年4月该公司筹备了两年之久的新三板上市计划，终于得偿所愿。

原来，“企业内控服务”专班在走访中了解到该公司的诉求后，通过《风险防范提示书》《风险防范建议书》《风险预警报备单》“两书一单”的形式帮助其指出内控风险，还以送教上门的形式，由经侦大队副大队长杨盛雍、法制大队副大队长凌杰作为服务专员，进行点对点实操整改，在协助完成“上市愿景”的同时，全面扎牢公司未来应对外部侵害、预防内部犯罪的“制度篱笆”。

“不仅在保税区，我们还将以全市4大产业园的12个‘经心护企工作站’、26个驻企警务工作室为支点，聚焦新能源、数字经济、生物医药等行业领域，汇聚各行各业专业资源，全面推广企业内控专项服务。”张家港市公安局政委徐向前说。

搭建全员参与“防范圈”

2023年年底，在张家港市委政法委的支持下，市公安局经侦大队牵头244个村(社区)党组织，以及金融监管、教育、民政等14个党支部，成立“经讲师”党建联合体，在全市12个中心警务站、285个社区警务工作室逐一设立宣防阵地——“经讲师讲堂”。由3400余名党员和社区微网格员，在3000多个微网格推动经济金融犯罪宣防工作。

张家港市副市长、公安局局长钱飞介绍，“经讲师讲堂”不仅全面覆盖城市农村的全员宣防阵地，还深入经济犯罪侦查前沿触角，要求社区民警在警务站(室)24小时接受经济犯罪的报警求助和线索举报，完成资料初步整理后，当日交由市局接报案中心，由经侦案管专人负责及时跟进，确保警情、案件、信访全量收集、统一受理，同时以案件侦办带动预警防范升级，从源头减少经济犯罪。

张家港市公安局在市委宣传部支持下，先后推出《假币知多少?》《职业闭店人》《魔鬼合同不能签》等14部群众喜闻乐见的微课程和微视频，依托“张家港发布”等17家新媒体组成的宣传矩阵，分门别类推送至各类市场主体和广大市民。

“共同预防经济金融犯罪，共创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在张家港已经成为一种社会共识、文化共识。”张家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陈卫兵说。

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延伸服务助力戒毒康复人员回归社会

□ 本报记者 石飞
□ 《法制与新闻》见习记者 陆敏
□ 本报通讯员 孙琛

“我现在的身体情况和精神状态都好多了，也有了一份稳定的工作，一切都慢慢步入正轨。”戒毒康复人员吴某，因长期吸食毒品身体较弱，出所后一直找不到工作。

通过在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社会化延伸工作指导站的手工编织培训项目，吴某现在将手工编织作为副业，提高了经济收入，还参与到社区茶艺文化培训中，将手工编织与茶艺品结合制作工艺品，在禁毒宣传活动的公益义卖中吸引不少群众的关注和购买。

“为切实助力戒毒人员顺利回归社会，近年来，省五所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工作理念，打造集教育矫正、心理矫治、康复训练、戒毒医疗、科研创新于一体的‘五聚焦’科学专业戒治体系，推动强制隔离戒毒、戒毒康复、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等措施紧密衔接，构建所内戒治与所外延伸一体融合发展的戒毒工作新格局。”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党委书记、所长柳智明告诉《法治日报》记者。

柳智明说，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充分利用社会化延伸工作指导站将戒毒康复和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深度融合，统筹用好戒毒警力和场所资源，对戒毒康复人员服务精准到人，在社区、家庭、社会的共同努力下，形成闭环管理，让戒毒康复人员告别原来的朋友圈。

记者了解到，戒毒人员入所后，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民警都会结合“五聚焦”为戒毒人员量身定制个性化戒治方案，通过两年的持续努力，让戒毒人员从生理和心理上彻底摆脱毒瘾，树立回归正常生活的信心和勇气。

云南省第五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王飞介绍，省五所根据戒毒人员违法者、毒品受害者、成瘾病人三重身份属性，突出执法规范化、教育人文化、矫正专业化。因此，像吴某一样的戒毒人员会在教育戒治中心接受科学、系统的教育矫正、心理矫治和康复训练。警察会根据戒毒人员的文化水平、身体机能和心理健康状况，针对性利用“五种解法”及鼓圈、绘画、舞动及心理剧等表达性艺术心理治疗技术和八段锦、太极拳等特色项目以及自创普拉提健身操等，针对性开展教育矫正、心理矫治和康复训练，促进戒毒人员身体和心理健康水平提升。

同时，落实系统教学任务，提升戒毒人员文化水平和法纪意识；依托智慧心理健康云平台，科学开展心理测评工作、定期开展心理健康筛查、对重点人员及时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及动态追踪式个别咨询，守护戒毒人员心理健康；打造“智能+科技+专业+运动”康复训练模式，实现巩固戒断率、降低复吸率的良好效果。

柳智明表示，在为戒毒人员治“心病”的同时，省五所大力推进戒毒医疗能力建设，不断夯实医疗戒治硬功底。在开展戒毒场所医疗机构“基础建设年”“巩固提升年”活动的基础上，坚持立足戒治新需求，通过更新诊疗设备、统一标识标牌、优化服务流程、增加诊疗科目，极大改善场所戒毒医疗条件，更好地满足患病戒毒人员所内治疗需求。

近日，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少年审判庭与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法院白土人民法庭，将『车载便民法庭』开到万州区地宝土家族乡中心小学，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图为法院干警邀请学生到『车载便民法庭』参观体验。 本报记者 战海峰 摄

郑州管城区检察院“链长+检察长”护航企业发展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张晨宁

“商鼎检察护企工作室”“10分钟便企法律服务圈”“订单式普法”……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人民检察院创新“链长+检察长”机制护航企业发展，对企业实行“点对点”“一对一”“面对面”精准服务，助力企业做大做优，稳固产业链条。

“我们围绕‘构建产业链、形成产业集群、打造产业生态’的区域主体功能定位，创新‘链长+检察长’工作机制，高位推动、靶向施策、精准发力，加强检企联络，依法能动护企，以全产业链视角切入‘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大格局，以高质效履职办案服务企业健康发展。”6月5日，管城区检察院检察长王晗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

管城区检察院以营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导向，对标汽车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生物医药、软件5条产业链16个重点企业，明确检察长法治责任链，建立服务产业链发展的“问题直通车、联络直通车、服务直通车”制度，围绕企业运营、知识产权保护等法律风险主要环节，主动上门帮助企业纾困解难，并落实落细问题收集、梳理、转办、督办、反馈闭环管理机制，高效解决企业经营涉法问题。

在办理一起假冒注册商标案时，检察官发现涉案企业生产的产品覆盖全国，远销海外，但该企业欠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假冒产品充斥市场，严重损害企业口碑及效益。经过多次走访调研，管城区检察院指导该企业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帮助企业注册商标由1个增加到22个，并对其产品外观设计加强著作权保护。

为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涉企案件，管城区检察院依托知识产权综合统一履职试点，设立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重点打击高新技术、网络侵权等违法犯罪，加大对核心技术、新兴产业领域和地方特色产业的知识产权综合保护。

检察官在办理一起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时，发现涉案企业面临厂区周边充斥假冒商标零部件的情况，管城区检察院积极帮助企业查找原因，助力企业走向国际市场。如今，该企业拥有专利4000余项，有效提升了全球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与此同时，管城区检察院会同区工商联完善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坚持惩治与保护并重、治罪与治理相结合，引导民营企业加强自身合规建设，并联合市场监管等行政部门，全面落实侵犯产业链企业产权线索“双向移交”，加强行政与刑事反向衔接。2023年以来，管城区检察院共办理产业链企业合规案件10件，及时推动涉案企业合规整改，向行政机关移交行政处罚线索13件，立案监督行政机关移交线索5件。

针对辖区内高新型、涉外型、成长型企业数量增多，产业链部分企业产权保护意识不强、企业治理存在漏洞的情况，管城区检察院在加大惩治各类侵犯重点企业财产、损害企业利益犯罪的同时，做好产业链企业专属法律服务的“后半篇文章”，在辖区重点产业链企业聚集地设立法律服务工作室，开展检企沟通零距离、解决问题零迟滞、法律服务零障碍、损害企业利益零容忍的“四零行动”，开辟涉企“绿色通道”，实行“一站式”法律服务。

同时，管城区检察院积极开展“订单式普法”护企活动，创新产业链企业“点单”提出法律需求，检察机关“接单”培育优质普法课程的普法护企机制，为产业链企业提供定制版“法治体检套餐”。目前已为产业链企业提供法律咨询服务151次，开展法律宣讲43次，法律帮扶21次，法治专题讲座5次，以法治之力守护好优势产业链和重点产业集群。

南通天生港镇街道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

本报讯 记者**丁国锋** 通讯员**梅晓磊 张进** 为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进一步增强群众法治意识，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天生港镇街道结合“八五”普法关键年行动，在辖区内持续开展法治信访行动。将“法治宣传+法律服务+法治信访”有效结合与链接，营造街道良好的法治信访氛围。

结合链接全省《信访工作条例》宣传月活动，街道、村居、网格联动组织公益岗网格员、红色驻村律师、政法干警、志愿者走进各村居网格、走进辖区内各个企业，通过动漫视频、案例展播、现场学习、互动答题等形式，结合信访工作及群众所关心的问题，全方位、多角度地解读新条例和相关政策法规。帮助群众进一步了解相关法律知识，提高群众对法治信访的认知。

整合链接驻村居公益性法律服务工作者和人民调解工作，充分发挥法律工作者在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红色律师参与驻点村居涉法涉诉信访事项法律服务，着力从“诉访分离”入手，把解决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纳入法治轨道。

深度链接信访工作法治化，从预防、受理、办理、监督和维护秩序五个方面创新完善制度机制、手段方法，成功打造街道省级“人民满意窗口”人民来访接待中心、“八仙桌”法治信访评议和“老书记”矛盾纠纷调解室品牌，做到依法治理、依法办事，实现群众事项“事事有人问、事事有人办、事事有着落”，助推信访法治化工作全面提质提效。

沈阳中院30条措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韩宇** 近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研究制定了《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升级版”助力打赢攻坚之年攻坚之战的服务保障措施》(以下简称《服务保障措施》)。

据介绍，《服务保障措施》紧盯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和重点环节，突出司法办案主责主业，精心谋划部署“聚焦企业需求与呼声，全周期提升诉讼服务体验”“聚焦公正与效率，全流程推进涉企纠纷化解提质增效”“聚焦切实解决‘执行难’，全链条兑现企业胜诉权益”“聚焦经济社会发展关键领域，全方位打好司法保障组合拳”“聚焦服务企业发展主线，全覆盖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升级版’”五个方面30条具体措施，确定了统领、指引全市法院系统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持续优化、聚力攻坚提升的行动纲领和路线图。

伊春友好法院深入景区开展普法宣传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张久成 代玉** 为充分发挥环境资源审判职能优势提升全社会生态环境保护法治意识，黑龙江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以第14届“中国旅游日”黑龙江主会场和第三届“伊春生态日”均设在上甘岭溪水国家森林公园为契机，组织10余名干警依托建在景区的环境资源宣传教育基地开展环境资源保护司法宣传活动。

法院干警在教育基地现场摆起法治“小摊”，向游客发放涉及环境保护法、刑法、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宣传册，并就危害珍贵野生动物罪和盗伐林木罪以案释法。同时，为满足游客司法服务需求，该院还在普法宣传的绿色手提袋上定制诉讼文书模板二维码，扫码可见民间借贷、离婚、买卖合同等11种常见多发的民事案件类型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

榆林横山区检察助力古生物化石保护

本报讯 记者**孙立昊洋** 通讯员**高慧** 近日，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发现本辖区盗掘古脊椎动物化石案件频发，积极履行检察职能，与横山区人民法院、公安分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合力加强古生物化石安全管理。

横山区检察院就办理盗掘古脊椎动物化石案在证据收集、法律适用、强制措施等召开联席会议，并与上述三家单位建立联合打击惩治防范古生物化石犯罪工作机制，完善信息通报、案件和线索移送、联合查处重大紧急案件以及数据资源共享等制度，畅通联络渠道，拓宽线索来源，汇聚打击合力。截至目前，共发现相关犯罪线索两条，制发检察建议1份，审理盗掘古脊椎动物化石案5件，收缴古脊椎动物化石1000余斤，取得良好社会效果。

莆田警方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徐伟彬** 近日，福建省莆田市公安局忠门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各中小学积极开展毒品预防宣传进校园活动，迅速营造禁毒宣传教育浓厚氛围。活动中，民警结合典型案例详细讲解毒品对家庭和人体产生的巨大危害，提醒同学们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不盲目追求享受、寻求刺激或因“好奇心”而去接触毒品，不结交有吸、贩毒行为的违法人员，自觉远离和抵制毒品。同时，通过浅显易懂的语言讲解相关禁毒法律法规，深化学生对毒品危害个人、家庭和社会的认识，鼓励大家自觉参与禁毒活动。

衢州供电公司绿色电网建设保护生态环境

本报讯 记者**王春** 通讯员**汪扶摇 叶樟美** 近日，国网衢州供电公司联合国网开化县供电公司组织人员开展开化水库工程发电项目35千伏送出工程现场复绿实施方案勘察。

据了解，为保障开化水库工程发电项目的顺利实施，同时确保将环境保护、促进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融入电网建设全过程，国网衢州供电公司实施“一线一塔一方案”，编制工程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专项方案，确定详细的环保、水土保持以及植被专项复绿措施，通过建设施工便道、铺设钢板等方式，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地表植被和环境的影响，施工结束后采用土壤改良、生态包专业种植等手段快速恢复植被，有效保护项目周边的生态环境，助力城市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饶阳供电公司提升服务水平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 记者**周宵鹏** 通讯员**王军伟 马腾** 近日，为不断提升用电用户满意度，助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国网饶阳县供电公司实行“纪检+服务”工作机制，创新纪检监督方式举措，全面推进电力优质服务再提升。紧盯供电服务领域服务风险，通过工单回访、现场调查、走访敏感客户等方式排查抢修服务、业扩报装等方面存在的廉洁风险隐患，对供电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四不两直”开展服务质量监督检查，并制定防控措施，持续规范服务行为。同时，将监督触角不断辐射延伸，对安全生产、电网规划、项目建设等方面开展全过程监督工作，持续推动纪检监督与各项重点工作联动联控，深化“查改治一体”闭环管理模式，全力服务人民群众需求，助力营商环境持续提升。